

#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南昌市教育局 文件

洪教办字〔2023〕4号

---

## 关于印发《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 南昌市教育局 2023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局机关各科室、驻局纪监组、局属事业单位：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 南昌市教育局 2023 年工作要点》已经 2023 年第 12 次市委教育工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 南昌市教育局 2023 年工作要点》

(此页无正文)



---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3年4月3日印发

附件

## 中共南昌市委教育工委 南昌市教育局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市委、市政府明确的“项目为先、实干奋进，争分夺秒拼经济”作风提升年。今年全市教育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科学教育理念、坚持教育公益属性、坚持教育质量根本，全力发展素质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全力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奋力推动南昌教育事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加快建设教育强市，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南昌道路上勇毅前行。

###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 持续开展党的理论学习。**把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通过开展专题辅导、交流研讨、学习竞赛、课题研究，持续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进机关、进校园、进课堂，确保学深学透、入脑入心。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在全市教育系统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

志、统一行动，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贯彻落实《关于在全党大兴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要求，围绕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和制约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难点、堵点开展调研，把调查研究成果转化成为推进工作、战胜困难的实际成效。

**2. 不断深化教育党建工作。**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全市中小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南昌市关于贯彻落实〈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分工》，通过定制度、强示范，切实推动党建工作与教育教学融合。持续打造特色党建“一校一品”，不断提升南昌教育党建品牌实力。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着力提升公民办中小学校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质量。继续深化巩固清廉校园建设，打造清廉行风、校风、教风和学风，树立勤奋廉洁、锐意改革、服务民生的南昌教育品牌形象。

**3.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加大师德师风行为和“三违”问题治理力度。严格落实上级纪委监委工作部署，支持和配合驻局纪检监察组开展监督工作。落实机关各项管理制度，强化机关先锋模范引领作用。加强党员干部及教师的日常管理，在全系统进一步营造要求更高、治党更严的氛围。

**4. 时时抓牢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南昌市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的实施细则》，抓好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落实。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考核机制，重点加强教材

教辅常态化排查整改，维护好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及时研判和防范教育系统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加大对校园网络平台的监管力度，更新融媒体中心监控系统，拓展其功能及容量，提升舆情监控能力，确保教育系统意识形态领域安全稳定。

## 二、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5.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进一步加快公办幼儿园建设，力争2023年新增公办幼儿园22所以上，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8%，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3%以上。深入推进标准化幼儿园建设，确保全市达标率达到30%以上。继续实施《南昌市学前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年-2023年）》，打造一批省、市级示范园，遴选一批学前教育质量提升实验园和学前教育指导专家。继续落实好“安吉游戏”推广计划和幼儿园跟岗帮扶计划。推动美丽乡镇幼儿园建设，原则上2023年示范类美丽乡镇至少培育1所美丽乡镇幼儿园。

**6.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制定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先行创建工作方案，开展片区学校高质量发展共同体建设试点，通过试点片区优质均衡带动区域优质均衡发展。开展集团化办学质量评估，通过评估发现问题、探索路径；推动涉农县区组建城乡学校发展联盟，提升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水平。加快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持续推动化解大校额，进一步优化区域资源配置。落实义务教育办学规范，出台义务教育学校办学特色提升指导意见。加强特殊教育网点建设，督促青云谱区、青山湖区、红谷滩区特

教学校改造建设。

**7. 推进普通高中综合改革。**深入实施县域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积极推进县中帮扶结对。加强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国家级示范区、示范校和省级示范校建设，提升全市新课程新教材实施水平。打造一批示范性省、市级特色普通高中，推动全市普通高中多样化发展。完善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指导，开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全面提升普通高中育人水平和育人质量。

**8. 推进职业教育融合贯通。**加强全市中职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基本形成适应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中等职业教育专业布局。贯彻落实新修订的职业教育法，进一步优化职业教育发展政策环境。加强学科和专业教研中心组及VR教研基地建设，提高学科教师专业素养。深化职普融通，推进中高职“3+2”贯通式人才培养，搭建现代综合人才培养立交桥。深化产教融合，支持一批优质学校办好优质专业，建立联合育人长效机制。

**9. 加强民办教育规范管理。**坚持“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的原则，全面落实《民办教育促进法》《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出台《南昌市民办学历教育“十四五”优化提升行动计划》，引导民办学校探索特色发展之路，切实提高学校办学质量，推动形成民办教育与公办教育协调发展的格局。理顺教育行政部门民办学历教育管理职责，出台《南昌市民办教育风险分类处置办法》，加强风险防范和分类处置。制定《南昌市民办学历教育审批暂行办法》，优化民办

学校审批程序。搭建“南昌市民办学校智慧监管与服务平台”，加强对民办学校的日常监管。

### **三、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0. 抓好学校思想政治教育。**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筑牢红色基因。开展“思政精品课程交流展示”“课程思政典型案例征集”“红色故事我来讲”等活动，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依托省市“思政名师工作室”，打造一批中小学思政教育示范基地。全面加强全市中小学少先队建设，继续深入推进学校共青团改革，加强党建带团建。

**11. 推动教学质量整体提升。**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规范学校教学行为，减轻学生课业负担。推进“教—学—评”一体化教研，深化作业设计与实施，完善学生学业水平评价体系。总结和推广教学研究成果和改革经验，提高教师学科教学与研究能力。开发普通高中学科本土新教材教学资源，形成指向学科核心素养培育的典型课例。不断提升教师信息素养，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

**12. 加强改进学校体育工作。**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以“五项管理”为抓手，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持续开展课外体育活动、课余体育训练及竞赛活动，构建幼小初高一体化的校园足球活动体系，让每个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普及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和校园大课间等校园体育特色活动。举办全市校园三大球联赛活动。选拔推荐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将体质监测列入体育中考

方案，进一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围绕“学游泳、防溺水、强体质”目标，鼓励各县（区）继续推进游泳教育工作。

**13. 不断拓宽学校美育思路。**借助各类美育专家力量，畅通艺术教师培训渠道，开展美育骨干教师培训，提升美育教师教学技能。搭建全市美育展示平台，创新学生实践基地建设。举办南昌市第八届中小学、幼儿园艺术节，组织参加江西省“艺德杯”艺术作品征集活动，大力推广惠及全体学生的艺术作品及艺术实践工作坊活动。广泛开展群体性艺术展示交流，参加全国艺术节等活动。

**14. 持续推进劳动教育工作。**落实国家、省劳动教育相关文件精神，继续夯实劳动教育基础，形成具有南昌特色的劳动教育体系，打造更多更高质量的劳动教育品牌。做好实践基地建设、师资培养储备等工作，推进劳动教育实践示范基地遴选和规范工作，将基地纳入全市中小学素质教育平台，提升全市学生综合素养。利用好劳动实践教室和校内劳动实践场所，推动全市中小学劳动教育全面深入开展。

**15. 加强国防、科技教育工作。**开展学生国防教育，创建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举办第23个国防教育日主题系列活动；规范高中阶段学生军事训练，完成国家规定的军事训练任务。组织科普竞赛活动，结合“科普日”“科技活动周”“校园科技文化节”等活动，开展大型科普展览、科普大篷车进校园、科普讲座等活动。举办2023年南昌市青少年人工智能教育竞赛、航空模型教育竞赛、航海模型教育竞赛等活动，举办2023年南昌市中小学科技辅导员培训会。



#### 四、切实提高教育基础保障能力

**16. 做好教育经费保障管理。**推动落实两个“只增不减”，用好用足现行政策，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加强教育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合理安排经费预算，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校教育装备资产配置、处置及管理，提高设备使用效益。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

**17. 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强化教育人才培养，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做好定向师范生培养与安置、教师招聘、公费师范生签约安置、人才引进、交流轮岗等工作，不断充实师资力量，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吸纳更多优秀人才从事教育行业，助力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研究制定《教师培训三年行动计划》、《南昌市局属学校（单位）业务骨干培养方案》，分层分类分级组织开展系统性、专业化培训；实施新入职教师体系化培养三年计划，开展全市青年教师基本功大练兵活动，培养一批学识扎实、业务精湛、示范引领的本土教育家。加强与省内外重点师范类高校的交流联系，依托专业院系开展培训。

**18. 加快建设重大重点项目。**实施中小学网点建设民生实项目18个，新增学位3万余个。实施《全市教育补短板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年）》，启动全市中小学新扩建项目56个，规划建设学位9万个。重点推进南昌中学、南昌市行知中学、南昌十中经开校区、南昌市洪都中学等重大重点项目建设，不断改善高中办学条件。推进义务教

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作项目规划（2021-2025年），计划投入项目资金2.18亿元，实施项目71个。有序推进装备采购，保障新校建设配套设备设施及时到位。

**19. 持续提供创新发展战略支撑。**依托华东师范大学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研究所“南昌中心”，聚焦我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核心问题，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大力主攻特色内涵发展，持续加强基础研究，不断深化合作、扩大开放，优化创新平台建设，促进教育教学成果孵化转化，争取更多项目和更多成果在我市落地开花结果，不断释放教育创新发展“驱动力”，推动南昌基础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 五、扎实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治理

**20. 积极发挥教育督导作用。**强化教育督导督政、督学、评估监测职能，开展省对市、市对县年度综合考核“教育发展”考评和对县区党政领导干部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两项考评”。有序开展幼儿园保教质量、义务教育质量和普通高中办学质量的评价（评估）工作，推动指导相关县区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任期结束综合督导评估试点工作。继续组织全市域参加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进一步提升教育督导助推教育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21. 持续推进“双减”工作。**强化校外教育培训常态长效监管，制定《跨部门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联合执法实施细则》，深入推进校外教育培训领域综合执法。出台《南昌市校外培训机构隐形变异防范治理行动方案》，加大对隐形变异学科类培训机构的查处力度。强化课程库、师资库建设，

不断丰富课后服务资源及内容。提高全市课后服务管理平台使用率。开展课后服务精品课程评选，发挥典型案例带动作用，进一步提升课后服务质量。召开全市课后服务工作现场会，举办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开放日活动，加大课后服务成果宣传。

**22. 深入开展“两项评估”。**发挥统筹指导和定期调度作用，推动建立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以县为主的整体推进机制、常态化调度机制、工作考核机制等，定期调度全市各县区的推进情况。在强化组织保障、要素保障、资源保障上重点发力，督促指导县区成立以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多渠道筹集资金，向项目建设、教师待遇保障、信息化建设等薄弱环节倾斜，扎实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开展“两项评估”过程性考核评价，督促县区聚焦短板弱项加快创建步伐，确保如期完成创建目标。

**23. 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城区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改革，出台系列配套文件，通过调整招生批次、将民办高中纳入公办高中批次招生、严格普通高中录取程序、改革考试评价模式和规范特长招生等，进一步规范普通高中招生秩序，持续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和高中育人方式改革。

**24. 提升教育数据治理能力。**以深化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创建为契机，提升全市教育数据治理能力。优化智慧招生考试服务平台，加深与“i南昌”合作，促进智慧招生考试

更加便民化、数字化。优化南昌市素质教育平台，整合全市中小学社会实践资源，探索实施中小学生学习社会实践数据智能汇集、综合评价。建设南昌智慧教研网络平台与学业大数据采集与分析平台，启动江西省“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试点，继续实施“智慧阅读、书香校园”三年行动计划，加强“智慧教学”“智慧作业”应用，进一步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25. 深入开展平安校园建设。**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思想，加大经费投入，落实“三防”建设，加快推进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扎实推进学校及周边治安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排查学校重点场所和重点环节安全隐患。压实各方责任、强化部门联动，全面排查整治水域隐患，全力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健全学校安全教育常态化机制，加强校园安全、消防安全、食品安全、校车安全以及防欺凌、反邪教等工作。

**26. 继续优化心理援助服务。**统筹全市学生心理援助资源，加大资源供给。健全县区、学校心理辅导值班、预约、面谈、转介、追踪反馈等制度，通过个辅团辅、线上线下等形式满足学生需求。强化危机预防与干预，做到有预案、有队伍、有指导。通过家校联系、新生入学状况调查等方式，定期对学生心理状况进行评估和建档。用好《南昌市学校心理工作手册》，发挥“学校、班级、家庭”工作网络的预警防控和南昌市心理志愿服务队作用，不断提高学校心理危机防范能力。

**27. 提升教育综合服务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后勤产业食品安全管理和校服管理长效管理机制，强化监管。规范教育保险管理工作，不断提升保后服务质量和风险防范咨询服务水平。同时发挥社会监督作用，优化营商环境，遵循公平竞争，积极推进有效监管下的校服、保险市场化，推进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信息化、智能化。

**28. 统筹做好其他工作。**认真做好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积极申报市级、省级文明单位，扎实做好精神文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信用体系建设、“政府开放周”、群众团体、老干部、关工委、统战、军民融合、安全保密、结对共建、对外交流、节能降耗、反食品浪费、应急管理、政务公开、毕业生就业服务及其他工作。